

短論·觀察·隨筆

# 社會資本與和諧社會

● 馬得勇

「和諧社會」的說法在2002年中國共產黨第十六次全國代表大會上首次提及，2006年中國共產黨第十六屆中央委員第六次全體會議通過了〈中共中央關於構建社會主義和諧社會若干重大問題的決定〉，其後，「和諧社會」成為新聞輿論和學術界出鏡率最高的詞彙之一。事實上，學術界對和諧社會的研究從2003年就已經出現。從2005年開始，學術界研究和諧社會的論文出現井噴之勢。政界、學界和社會輿論之所以對和諧社會構建如此重視，至少說明了一點——目前的中國社會還不夠和諧。

在一個不夠和諧的社會裏，信任是一種「稀缺資源」。當一個社會的信任缺失以後，很多容易解決的問題可能會變得非常困難。企業、生意人需要付出更多的交易成本來防止欺騙行為，人們的生活和工作會因為各種手續繁雜而變得「好事多磨」，政府和民眾之間會因為缺乏信任而變得關係緊張、衝突增多。最終，在這種社會狀態下人們的生存環境和生活質量會惡化。

「建設和諧社會」的政治口號多少反映了政府和全體社會試圖改變這種

社會狀態的願望。建設和諧社會似乎是個「國家有難，匹夫有責」的大事；但是，人人有責，往往意味着人人無責。在一個信任缺失的社會裏，作為一個理性的人，他可能會尋思如下：建設和諧社會是好事，我早就受夠了這個爾虞我詐的社會；如果大家都這樣做，那麼我也會這樣做，可是我並不相信別人會這樣做；讓我在一個充滿了欺騙和陷阱的世界裏去相信別人？我可不是傻子！再說，既然建設和諧社會是十三億中國人共同的事情，那麼多我一個不多，少我一個也不少。

事實上，一個普通老百姓抱有這樣的想法一點也不奇怪，因為在一個信任缺失的社會，誰先相信別人，那麼誰就冒着遭受損失和被騙的危險。那麼，有沒有可能擺脫這種「社會困境」，實現和諧社會的理想呢？

## 一 從社會資本到和諧社會

為了尋求可能的答案，首先要弄清楚的問題就是：甚麼是和諧社會？甚麼是不和諧社會？筆者以為，簡單

來說，所謂「和諧社會」，其根本性的價值訴求在於建設一個信任、合作、互助和寬容的社會。當然，和諧社會可能還不止這些價值訴求，但是沒有這些價值，和諧社會就是空洞和無意義的。在學術界，人們把這些價值理念稱為「社會資本」(social capital)，信任則是社會資本的核心價值。建設和諧社會，第一要務就是要創造或者恢復人與人之間的信任、合作、團結和寬容，即從一個低社會資本的社會轉變為高社會資本的社會。因此，要探索和諧社會能否實現，就必須先從認識社會資本開始。

社會資本理論的提出主要是人們對如下問題的思考：為甚麼一個國家(或地區)會比另外一個國家(或地區)的經濟更為繁榮？為甚麼一國(或地區)的政府會比另外一國(或地區)的政府更有效率？

為了回答這類問題，學者們首先想到的是制度。一個能夠保障公民權利、自由和財產權的政治制度，會成為經濟發展的前提和保障；一個通過人民選舉領導人的政府，往往會比君主獨裁、威權政府等非民主制度下的政府更負責、更有效率。雖然很多事實支持了制度主義的觀點，但是仍然有很多例子是制度主義者所不能解釋的：民主國家也有經濟發展很差的，也有腐敗很嚴重的(比如非洲和拉美一些國家)，非民主國家也有經濟發展很好且政府很清廉的(比如新加坡和香港地區)；而即使同樣的制度條件下(民主的或非民主的)，為甚麼有的地區經濟發展更好，政府效率也更高，而有的地區則相反？為了解釋這種現象，學者們開始尋找制度以外的其他因素。在這些學者中，哈佛大學的政治學教授普特南(Robert D. Putnam)可算是一個佼佼者。

自1970年代，意大利開始在地方層次實行民主自治制度，從那時起，普特南開始關注意大利地方民主制度的績效。經過二十多年的長期跟蹤研究，普特南及其同事出版了《使民主運轉起來：現代意大利的公民傳統》(*Making Democracy Work: Civic Traditions in Modern Italy*)一書<sup>①</sup>。該研究對意大利二十多個地方行政區(相當於中國的省)的制度運行績效進行了評估。根據評估結果，他們發現在意大利北方地區(米蘭、佛洛倫薩、威尼斯等地)民主制度的績效要比南方地區(坎帕尼亞、西西里、普里亞等地)高，而同時，北方的經濟也比南方發達。是不是經濟發展促使地方自治制度的績效提高了呢？普特南的進一步研究發現，與經濟發展相比，社會資本才是導致南北方制度績效差異的決定性原因。

那麼社會資本是甚麼呢？與我們通常所理解的資本不同，社會資本既不同於黃金、白銀、美元、股票這樣的貨幣資本，也不同於土地、工廠這樣的固定資產。按照普特南的定義，社會資本是指社會組織的特徵，諸如信任、規範以及網絡，他們能夠通過促進合作行為來提高社會效率。說得通俗一點，社會資本就是諸如信任、合作、互惠、寬容這樣一些觀念性的資源，這種觀念資源滲透到經濟、社會和政治各個領域的各種組織中，也滲透於一般的人們之間的關係網絡中，可以提高個人社會經濟地位、社會經濟效率和政府(或制度)績效。因為信任、合作、互惠和寬容意識比較高，人們做生意變得更加簡單和省錢了；老百姓和政府之間的關係變得更為融洽了；政府部門相互扯皮、政黨和政治派別間相互拆台的行為更為收斂了。正是由於在意大利北方地區，

人與人之間信任度高、更容易合作，並在此基礎上自發組成了各種市民性組織，這些組織反過來又增進了社會的普遍信任和合作意識，使得北方地區經濟發展得更快，並且使民主制度運行的效率和效果也更好，而南方的情況則正好相反。

事實上，不僅在意大利，人們也會在世界很多地方發現社會資本的身影。在世界各民族中，猶太人是善於經商的最為優秀的民族之一，也是少有的凝聚力強大的民族。猶太民族之所以稱得上商業領域的行家裏手，一個重要原因就是這個民族內部的信任度很高，很團結。由於民族內部信任度高，所以他們也更容易做成生意，更容易積累財富，這樣也就更容易在商業競爭中處於優勢。著名學者福山(Francis Fukuyama)在1995年出版了《信任：社會美德與創造經濟繁榮》(*Trust: The Social Virtues and the Creation of Prosperity*)。在這本書裏，福山揭示了信任和企業規模的關係。一個現代化的、大規模的企業，如果企業創建者只有對家族成員的特殊信任而沒有面向一般社會成員的普遍信任，是不可能發展起來的。日本、美國之所以能建立大規模的現代化企業，而中國、韓國的家族企業往往不能，原因就在於此。

繼普特南的名著出版之後，世界各國的專家、學者發表了成千上萬篇論文和著作，描述了社會資本的有無和多少，如何影響甚至決定了個人、企業以及某一群體的財富和地位，如何影響了社會經濟發展的成敗和制度運行的效果。社會資本成為社會科學家眼中炙手可熱的研究主題，被倫敦大學經濟學教授法因(Ben Fine)稱為1990年代以來社會科學界最為熱門的兩大話題之一(另一話題是全球化)。

學者們意識到，一個國家、一個地區的經濟發展，除了保障市場健康發展的制度條件外，諸如信任之類的社會資本是必不可少的；一個國家、一個地方的政府和民主制度要成為一台運轉良好的機器，社會資本這個潤滑劑同樣不可或缺。如果說制度是「硬件」，那麼社會資本就是「軟件」，兩者缺一不可，也不可相互替代。

1990年代後期，社會資本不僅成為學術界的寵兒，而且其影響也擴散到社會實踐層面。普特南倡導美國人重新加入社團和群體活動，培育人際信任，以便阻止美國的社會資本日益下降的局面。為此，他和同事還制訂了一份美國人如何行動以便再造美國社會資本的建議清單供民眾參考<sup>②</sup>。世界銀行等國際組織以及一些國家也展開了調查研究活動，試圖通過創建社會資本來幫助非洲、亞洲等發展落後的國家和地區解決貧困和發展問題。

## 二 突破「社會困境」

然而，要在一個信任缺失的地方創造社會資本，首先必須解決「社會困境」(social dilemma)問題。社會困境是從「公地悲劇」(tragedy of the commons)延伸出來的一個社會情景描述。根據理性選擇理論，公地是一種公共物品，例如潔淨的環境和空氣、國防、河流、草原。由於這些物品是公共的，所以無法排除他人對這些公共物品的使用，而由任何一個個人單獨來維護和提供公共物品都是不可能的。但是，由於「搭便車」心理是信任缺失的社會中人們一種普遍的思維方式，任何一個追求自我利益的理性個人都不想承擔建設、維護和供給

的責任而只願意坐享其成。最終的結果將導致草原退化和環境污染，所有人的利益都將受損。當一個社會陷入這種「永不合作」的社會困境後，就很難自拔。

社會困境產生的根本原因是由於一個社會缺乏信任，但是社會資本或者信任本質上也是公共物品，而且是最重要的一種公共物品，它是一個社會能否有效獲得其他公共物品的觀念基礎。在一個充滿爾虞我詐的社會環境中，輕信他人是一種不理性的行為，它會讓信任者蒙受損失。這種人會成為社會中的失敗者，會被這個「邪惡」社會淘汰。因此，為了自保，沒有人會首先站出來做這種愚蠢的事情。

普特南筆下的意大利南方地區的人們歷經數百年來已經形成了的不信任、不合作狀態。「人人為自己，人人騙人人」、「誰相信別人誰該死」已經成為這個地區人們的行為準則。即使1970年代意大利實行了地方民主自治制度，但是經過二十多年的發展仍然未能改變這種狀況，因為人們不相信民主化以後的制度會公正地對待他們，會改變數百年來互不信任的社會規則。

瑞典政治學家羅斯坦(Bo Rothstein)曾生動地描述了他和一位俄羅斯的稅收官員的交談。在納稅方面，98%的瑞典人照單納了稅，而俄羅斯人只有26%。該官員告訴他俄羅斯所面臨的社會困境：大多數俄羅斯人實際上是願意交稅的，因為不繳稅就得不到健康醫療、教育和養老金。但是要交稅必須有兩個前提，而這兩個前提一個也沒有得到滿足：一是他們不相信其他所有納稅人會照章納稅；二是他們不相信稅收部門會把大部分錢花在改善醫院和學校設施上，因為他們認為稅收官員都是腐敗份子。兩種情形都

是缺乏對他人的信任所致。該官員也告訴這位瑞典學者，俄羅斯稅收部門的腐敗情況非常嚴重。實際上，大多數俄羅斯官員也不希望腐敗繼續蔓延下去，他們希望停止收受賄賂和貪污稅款，但是首先他們必須確信別的官員也會這樣做(否則他們就變成了傻子甚至可能會被淘汰出局)。同樣，這也是一個因缺乏對他人和制度信任而造成的困境。與俄羅斯的情況相反，瑞典人則相信其他人都會照章納稅，政府的腐敗程度也很輕<sup>③</sup>。事實上，諸如意大利南方和俄羅斯的局面在很多社會和國家都存在。

可以說，中國社會目前所處的狀態與這種「不合作型」均衡狀態頗為相似，只不過程度可能還未到那種絕對狀態。但是令人憂慮的是，中國社會目前似乎正朝着這個方向發展。顯然，中國的政治權力機構已經意識到了這種情況。「和諧社會」作為新一屆政府的執政目標被提了出來，但是問題在於，這種自上而下的構建和諧社會的政治實踐能否改變或者扭轉中國向不信任、不合作的社會狀態發展？

### 三 精英的責任

當人們意識到社會資本的重要性並尋求擺脫缺乏信任的社會困境時，首先必須回答的問題是：一個「永不合作」主導下的社會有可能會變成一個相互合作的社會嗎？如果這種改變從邏輯和理論上根本就不可能，那麼人們所做的各種努力都是徒勞的。

按照博弈論的理論邏輯，從不合作走向合作即使不是不可能，至少也是一件難度極大的事情。普特南在對意大利地方制度績效的實證研究之後也主張，「合作型」與「不合作型」均衡

都非常穩定，一旦形成便很難改變。對此，羅斯坦認為，即使是在一個缺乏信任的環境中，也可以實現信任從無到有的轉變，並進而擺脫社會困境。他給出的處方是：政治領袖可以把信任等社會資本作為其政治策略的一部分植入政治過程中去，使信任從精英擴散到一般民眾中，從政治領域擴展到全社會<sup>④</sup>。這種主張確實不無道理。如果政治領袖是一個具有人格魅力、社會責任，或者說具有自我犧牲精神、領導能力的人，通過他的努力，那麼擺脫社會困境不僅是可能，而且也是最有效的方式。

中國有句俗話叫「榜樣的力量是無窮的」，又曰「上樑不正下樑歪」。博弈論也好，理性選擇理論也好，這些理論都把人簡化成為自利的、追求個人利益最大化的「理性人」，而且博弈雙方或多方地位平等。眾所周知，現實中的人並不都是這樣的人，或者說現實中的人往往具有利他的一面，而且地位也不盡平等。但是在一個充滿爾虞我詐、坑蒙拐騙的社會中，輕易相信別人存在很大的被欺騙的風險。按照社會進化的邏輯，一個善良的人在這樣的社會中最終會失敗，為了生存他必須變得「聰明」，也就是從信任他人轉向不信任和自利。

然而，人類社會畢竟不同於動物界，叢林法則中的動物不會有道德訴求，但絕大多數人類社會中存在着對利他主義者的憧憬。一個愈是缺乏信任的社會，人們可能會愈渴望信任，渴望道德高尚、樂於奉獻的人出現。因此，一個具有這種人格魅力的人總是更容易得到他人的信任。一個具有自我犧牲精神的人從博弈論或理性選擇理論角度來看都是不合乎理性的，但是理性並不意味着自私自利。理性有工具理性和價值理性之分，追求自

利的人可能展現的只是工具理性的一面，而追求某種高尚價值和願意承擔社會責任的人同樣是理性的。實現個人價值、履行自己的社會責任、通過幫助他人而獲得一種心理的滿足感和成就感，這都可能成為個人擺脫自利傾向的心理基礎。

不僅如此，一個具有個人魅力和社會責任感的政治領袖擁有普通民眾所不具備的政治權力和社會資源，同時具備改變正式規則（即制度）和非正式規則（即潛規則）的動機和能力。因此，通過這樣的政治領袖的政治策略，一個國家存在着擺脫「永不合作」的社會困境，成為信任、合作、寬容的和諧社會的可能性。因此，要擺脫社會困境，就非要一個或者幾個這樣的領導人不可。

然而，一個國家只有這樣一個道德高尚的領導人顯然還不夠，因為政治領袖並不直接面對普通百姓，民眾和國家領袖之間存在着大大小小各種類型的組織和機構，這些機構和組織是政治領袖和民眾之間的中介。儘管國家領袖可以通過媒體和輿論將其影響直接擴散到全社會，但是這畢竟不是一種日常性的、制度化的行為。當領袖把信任或者社會資本作為政治策略的一部分植入政治領域之後，社會資本能否從上到下，從政治領域擴散到全社會，從象徵性的舉動變成習慣性的行為，還必須依賴於這些中介組織和機構。而這些組織能否實現這樣的擴散效應，則取決於這些組織的領導人，也就是所謂的「社會精英」。這些社會精英能否意識到並承擔起應有的社會責任，是否具備個人魅力和領導能力，將成為這個社會能否構建成和諧社會的關鍵。一個組織的領導如果能在他力所能及的範圍內踐行信任、合作、寬容和妥協的價值，那麼

在這個組織內便會形成社會資本。當這種組織在社會上成為主流時，那麼這個社會離和諧社會也就不遠了。

事實上，現實生活中我們不難感受到一個道德高尚的領導所擁有的這種感染力。汶川大地震後中國領導人一舉一動給國人留下了深刻印象，他們注入到國人思想中的信任、團結、合作、互助的意識恐怕比一個普通「劳模」的影響更為深遠。近年來，國外一些社會心理學者為了檢驗領導者的作用是否有助於一個組織擺脫社會困境、提升組織的凝聚力和團結合作的意識，進行了不少經驗研究。研究結果表明：一個具有自我犧牲精神的領導憑藉公正的程序和個人魅力，可以促進組織內的合作，因為這樣的領袖可以培養個人對其所在群體的歸屬感，從而刺激個人從追求純粹的個人利益轉向追求集體利益。這些研究成果在經驗上支持了我們的理論主張。

#### 四 結語

中國近一二十年出現的社會信任的下降，基本可歸結為社會急速變化而引發社會不確定性所致。當正式制度本身含混模糊、充滿不確定性時，當主導意識形態喪失主導地位而使民眾陷入意識形態的迷茫中時，當人們的生活、工作空間不再局限於一個村莊或一個單位時，當社會的流動性突然增加、生活工作的競爭壓力增大而基本生活卻未能得到保障時，社會不確定性就會陡然增加，人們的行為就會更加短視，機會主義心態便會蔓延，浮躁、懷疑、玩世不恭、爾虞我詐、缺乏社會責任感便會大行其道。

根據一些學術組織的調查，從全球角度來看，中國在全世界各個國家

中的社會信任並不算低。從歷史和文化角度看，中國的歷史和文化中並不缺少信任、合作、寬容的元素。在當前的中國社會情境下，要擺脫不和諧的困境，從解決制度、意識形態等結構層面的問題着手來消滅社會快速變遷所引發的不確定性不僅必要，而且迫切。但是民主也好，法治也好，都不是萬能的；民主制度也好、專制制度也罷，讓流氓無賴之流和讓心懷正義之士來運轉，其結果會截然不同（別忘了，真正的民主選舉也會選出流氓無賴和獨裁者）。無論中國的制度現狀如何、今後如何發展，都需要一個富有個人魅力和社會責任感的政治領袖來喚起國人對日漸逝去的信任、合作、寬容的「集體記憶」，更需要一個精英群體來擔負起傳播這一「集體記憶」的責任。和諧社會須從構建社會資本開始，社會資本的構建須從政治領袖和社會精英做起。

#### 註釋

① Robert D. Putnam, Robert Leonardi, and Raffaella Y. Nanetti, *Making Democracy Work: Civic Traditions in Modern Italy*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3). 以下關於普特南的觀點如無特別註明，均引自此書。

② Robert D. Putnam, Lewis M. Feldstein, and Don Cohen, *Better Together: Restoring the American Community*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2003).

③④ Bo Rothstein, "Trust, Social Dilemmas and Collective Memories", *Journal of Theoretical Politics* 12, no. 4 (2000): 477-501; 495.

馬得勇 南開大學周恩來政府管理學院講師